

2026 年 07 月 21 日 議程前發言

高天賜議員

娛樂場內隱藏鏡頭非法直播下注，打擊此類犯罪方面的系統漏洞

過去數個月，司法警察局破獲多個有組織犯罪網絡，涉及在賭場內利用藏於服飾配件（如外套、領帶、鈕扣、眼鏡及筆）中的微型攝影機，透過加密的射頻信號及移動網絡，實時將賭檯畫面傳輸給身處境外，特別是在內地及東南亞地區的賭客。

此等行為並非孤立事件或業餘人士所為，而是具金字塔式結構、跨境物流支援且非法收益極高的犯罪集團活動，嚴重影響博彩稅收的徵收，成為洗錢及非法集資的溫床，因為有關資金外流完全規避了《預防及遏止清洗黑錢犯罪》法律所規定的機制，包括“認識你的客戶”（KYC）及可疑交易通報。

此類行為對澳門特區作為“旅遊休閒城市”的形象造成不可彌補的損害，動搖機構投資者及高消費旅客的信心，尤其在區域競爭對手（如韓國、新加坡、菲律賓及澳洲）不斷提升自身科技安防標準之際。

司法警察局的執法行動雖在刑事偵查階段值得肯定且成效顯著，但其運作機制本質上仍是被動式的，僅在接獲匿名舉報、其他案件調查過程中發現線索，或博企保安人員接到投訴後才展開行動。

然而，單純事後瓦解犯罪網絡並無法重建公眾信任，亦難以有效遏制新網絡的出現，特別是這些犯罪活動已在多家博企內運作數月甚至數年，而內部監控系統及定期巡查均未能及時發現。這些情況源於現有的技術弱點，尤其是貴賓廳及主要賭區缺乏能夠偵測未經授權射頻信號的掃描感應設備。

此外，在人工智能應用方面亦有不足，現有的閉路電視監控系統沒有加入經過訓練的電腦視覺算法，以識別啟動直播的異常行為舉止（如反覆觸摸胸口、可疑的調整領帶動作或異常眼神移動等）。

博彩監察協調局作為監管部門，司法警察局作為刑事調查機關，應從定期巡查轉向持續性、隨機性的模式，透過突擊行動實際測試各博企的內部規範的執行成效。

單純提交年度或季度報告，在面對層出不窮的犯罪技術，已明顯不敷所需。

必須強調，博企的保安人員是賭場內的第一道防線，亦是最重要的“人眼監察”。

我們的市民接待處近期接到多名本地賭場保安人員的求助，反映其工作場所缺乏標準化、具匿名保障及免報復承諾的通報機制，無法迅速且具約束力地舉報涉嫌加重高利貸、非法外匯兌換及使用隱蔽裝置等違法行為。因此，缺乏安全的通報流程，阻礙了對賭場內犯罪活動的有效打擊。

我們認為，現行刑事法律框架（特別是關於不法經營賭博及犯罪集團罪的條文）並未明確將使用隱蔽音視頻傳輸設備列為獨立的加重情節，亦未規定承批公司在不作為時須承擔實質連帶責任。

打擊賭場內的科技犯罪刻不容緩，亟需採取系統性行動、宣傳教育及法律制度的現代化，方能確保本澳相對於周邊地區，具有越來越大的競爭力。